

证券代码：873913

证券简称：菲高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于顺亮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半年度公司的运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

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已满，现提名于顺亮先生、于平先生、李宽广先生、梁圣言女士、易晓培先生、吴清平先生、毛子兴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。提名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拟在 2023 年 9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《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菲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3日